

共青团台山市委员会 台山市教育局 文件

团台联字〔2020〕6号

关于推荐 2019 年度台山市教育系统共青团工 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的通知

各中学团委、团（总）支部：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推进从严治团，切实增强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加强新时代团的基层建设、着力提升团的组织力，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青少年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挖掘和宣传我市青少年中的先进典型，发挥榜样引领示范作用，团市委、市教育局决定评选表彰一批 2019 年度共青团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类别和名额

- （一）台山市五四红旗团委 6 个；
- （二）台山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 8 个；

(三) 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8 名;

(四) 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员 50 名。

二、申报项目和条件

(一) 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员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划清界限，明辨是非。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2. 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积极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在 2019 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团龄在 1 年以上（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团员向组织报到，按时在系统上缴纳团费，不存在欠缴团费记录。

3. 模范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秀，工作本领过硬，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走在创新创业创优的前列，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4. 注册成为志愿者，有志愿服务时长记录，经常性参加志愿

服务。

5. 原则上 2018 年以来获得过市级及以上“优秀共青团员”的个人不重复申报。

专职团干部、1991 年 5 月 1 日至 2005 年 4 月 30 日以外出生的共青团员均不参加评选。

（二）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划清界限，明辨是非。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2. 心系广大青年。注重深入基层，积极主动地在青年中开展工作，密切联系青年成效突出，对青年开展有效服务和引导工作，在青年中具有较高威信。

3. 工作能力过硬。在团的工作岗位上勤奋工作，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积极推进团中央、团省委和团市委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认真贯彻落实台山共青团改革方案。思路开拓，工作务实；坚持围绕党政中心任务和青年需求开展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具有较

强的团务工作能力，在团的工作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在 2019 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

4. 工作作风优良。自觉加强党性锻炼、提升党性修养，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头践行“三严三实”要求，认真参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求真务实，克己奉公，廉洁自律，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模范执行团中央六条规定。

5. 注册成为志愿者，有志愿服务时长记录，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

6. 现职团干部，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从事团的工作累计不少于两年。作为保留团籍的团员，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团员向组织报到；作为团干部，已入驻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团干部移动端（广东共青团微信企业号）并向组织报到；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组织树建立完备，团干部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报到、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

7. 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规定做好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时办理团员转出和接收手续，且未出现大量申诉；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业务响应及时。

8. 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 15%（团费缴纳比例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为准，统计截止时间：2020 年 3 月 31 日）。

9.原则上 2018 年以来获得过市级及以上“优秀共青团干部”的个人不重复申报。

（三）台山市五四红旗团委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始终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划清界限，明辨是非。

2. 组织基础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团的组织架构健全，切实履行职责，带动所属团组织建设，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贯彻落实台山共青团改革方案要求，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建立的组织树（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完备，团干部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报到、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

3. 活动开展好。组织活动能有效影响青年、凝聚青年，积极采用团员青年乐于接受的沟通交流和联络聚集方式，不断增强团组织在青年中的有效覆盖；在广东“青年之声”平台开展青年服务、志愿服务活动频率高、质量优，在开展活力在基层活动中表现积极的优先考虑。

4. 推动发展好。围绕全团各项重点工作项目和本地区的中心工作，扎实开展团的各项工作和活动，服务党政工作大局，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作用突出。

5. 班子建设好。班子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

6. 基础团务扎实。团内政治生活正常有序，团费的收缴和使用及时合理，“推优”工作力度大、成效好，准确掌握所在地区和单位的团员青年分布和发展状况；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15%（团费缴纳比例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为准，统计截止时间：2020年3月31日）。

7. 服务青年扎实。做好团员青年服务工作，维护团员青年合法权益，促进团员青年健康成长，帮助团员青年发展成才。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员队伍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本单位或本地区具有较好影响。

8.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规定做好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时办理团员转出和接收手续，且未出现大量申诉；按要求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为团员录入由本级团组织或由本级团组织联合其他单位共同授予（实施）的表彰奖励信息（2019年1月以后授予的表彰奖励信息）。

9.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过去半年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至少达到省、市的平均水平（48小时内业

务及时响应率不低于 70%)。

10. 原则上 2017 年以来获得过市级及以上“五四红旗团委”的单位不重复申报。

(四) 台山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始终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划清界限,明辨是非。

2. 组织基础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团的组织架构健全,切实履行职责,带动所属团组织建设,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贯彻落实台山共青团改革方案要求,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建立的组织树(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完备,团干部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报到、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

3. 活动开展好。组织活动能有效影响青年、凝聚青年,积极采用团员青年乐于接受的沟通交流和联络聚集方式,不断增强团组织在青年中的有效覆盖;本人任职的团组织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参与志愿服务记录比例高,在开展活力在基层活动中表现积极的优先考虑。

4. 队伍建设扎实。团组织的班子成员配套齐全、按期换届，工作制度健全，经常开展团员教育、团员管理、团员发展工作。

5. 基础团务扎实。“三会两制一课”落实到位，“推优”工作力度大、成效好；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3个月未交团费比例低于10%（团费缴纳比例以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为准，统计截止时间：2020年3月31日）。

6. 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按规定做好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及时办理团员转出和接收手续，且未出现大量申诉；广东“智慧团建”系统业务响应及时。

7. 原则上2017年以来获得过市级及以上“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的单位不重复申报。

三、申报办法及注意事项

（一）申报办法

1. “台山市五四红旗团委”“台山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的名额分配见附表，由各单位按照不多于分配名额推荐申报，团市委审核研究确定，推荐名额应重点面向基层，注意平衡推报人选的界别比例。

2. 2019年度共青团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的推荐程序将采取上报电子表格和纸质材料两种方式同步进行。

3. 全市小学、中学（中职）教职工，中学（中职）学生团员，集体组织的推荐工作由台山市教育团工委根据分配名额统筹，推

荐表格经由教育团工委审核后统一报送团市委。

4. 请各报送单位严格按照申报条件对候选人（单位）资格进行把关，如上报不符合条件，团市委将直接取消该评选名额。

（二）注意事项

1. 高度重视，严格把关。各级团组织要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要本着对共青团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严肃认真地开展推荐工作。在挖掘先进典型的过程中首要把好政治关、身份关、廉洁关，充分听取党组织的意见，同时坚持走群众路线，注意吸纳基层团组织和团员青年的意见。

2. 深入基层，面向一线。推荐的候选人（集体）应主要来自基层，重点面向基层一线、普通岗位，兼顾战线分布

3. 群众参与，公平公开。各基层团组织要严格把关，对拟推荐集体和个人进行全面了解和考核，征求所在单位党组织及有关方面的意见，并通过网站发布（有条件的）、张贴公示，在推荐集体和人选所在地区或单位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未经公示的一律不得推荐。

4. 注重过程，加大宣传。各级团组织要把这次推荐工作，作为共青团创先争优工作成效的检查，同时也是对基层团建工作的有效促进。要通过推荐先进，发现典型，总结经验，推动团建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

各中学团委、团（总）支部要指导推荐的集体和个人认真填

写申报表,务必于2020年4月30日前将各类项目申报表的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式2份)、事迹材料(1500字以内)的电子版及名单汇总表的电子版报市教育局。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团市委联系人:罗文敏,联系电话:5511941;

教育局联系人:梁 栋,联系电话:5533956;

市教育局邮箱:dwb5533956@126.com

附件: 1. 2019年度台山市教育系统优秀共青团员名额分配表

2. 2019年度“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3. 2019年度“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4. 2019年度“台山市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5. 2019年度“台山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申报表

6. 2019年度共青团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名单汇总表

共青团台山市委员会

台山市委员会

台山市教育局

2020年4月3日

附件 1

2019 年度台山市教育系统优秀共青团员名额分配表

单位	优 秀 共青团员	单位	优 秀 共青团员	单位	优 秀 共青团员
台山一中	2	育才学校（初中部）	1	端芬中心学校	1
台山侨中	2	排球运动学校	1	广海中学	1
台师高级中学	2	李树芬中学	1	海宴中学	1
台山市鹏权中学	2	广州大学台山附属中学	1	沙栏学校	1
培正中学	1	越华中学	1	海侨学校	1
更开中学	2	武溪中学	1	文海中学	1
大江实验中学	1	乃仓中学	1	北陡中学	1
新宁中学	2	萃英中学	1	上川中学	1
培英职业技术学校	2	深井中学	1	下川中学	1
联合职业技术学校	1	那扶学校	1		
敬修职业技术学校	1	学业中学	1		
台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1	冲蒺中学	1		
台山市开放大学	1	任远中学	1		
台山市技工学校	1	都斛中学	1		
广东厨艺技工学校	1	赤溪镇中心学校	1		
育英中学	1	赤溪有福学校	1		
居正学校(初中部)	1	那金学校	1		

附件 2

2019 年度“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入团时间		学历		联系电话	
学校班别及职务				所属类别			
是否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在线报到				所在团支部			
系统记录的志愿服务时长				是否存在欠缴团费记录			
2018 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身份证号			
学习 和 工 作 简 历	(从小学填起, 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参加三 会两制 一课情 况							

近五年获奖情况			
公示情况	已于 年 月 日— 月 日, 在(公示范围)_____ 进行公示。公示期间, (公示情况)_____。 单位(盖章)		
所在单位团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党组织 意见 纪检机关	(盖章) 年 月 日
上级教育主管部门 所在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县级、市直、高校团委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所属类别指中学、中职或其他。

2.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 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 纸质版请双面打印。

附件 3

2019 年度“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工作单位				职 务	
所属类别		所在团支部		2019 年度团员 教育评议等次	
系 统 记 录 的 志 愿 服 务 时 长		联 系 电 话		身 份 证 号	
广东“智慧团建” 应用情况	是否完成在线报到（作为团员）			是否入驻团干部移动端 并完成团干报到	
	本人任职团组织及所有下级 团组织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2019.08 至 2020.03）			本人任职团组织及所有 下级团组织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 （截至 2020.03.31）	
工 作 简 历	（从小学填起，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从 事 团 工 作 经 历					

参加三会一课情况			
近五年获奖情况			
公示情况	已于 年 月 日- 月 日, 在(公示范围) _____ 进行公示。公示期间, 公示情况) _____。 单位(盖章)		
所在单位团组织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机关意见 党组织 纪检	(盖 章) 年 月 日
党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盖 章) 年 月 日	县级、 市直、 高校 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所属类别指: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军队、街道社区、大学生村官、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frac{2019年8月至2020年3月每月及时响应率的总和}{8}$ 。

3. 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 $\frac{2020年2月未交纳团费团员数}{2020年2月应交纳团费团员数}$ 。

4. 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 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 纸质版请双面打印。

附件 4

2019 年度“台山市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团委名称				所属类别		
地址邮编				联系电话		
基本情况	现有团员 总数		2019 年发展 团员人数		2019 年“推优” 入党人数	
团情 干 部 况	团委委员 人 数		团委所属的 专职团干部数		团委所属的 兼职团干部数	
	团委书记是 否同级党委 委员		团委书记能否 列席同级党委 会议		团委最近一次 换届时间	
广东“智慧团 建”系统应用情 况（各数据含本 级及所有下级）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2019.08 至 2020.03）			团员连续 3 个月 未交团费比例 （截至 2020.03.31）		
“青年之声” 平台 开展活动情 况（2019.01 至 2019.12）	活动发布数		活动报名数		活动总评分	
本地本单位 开展志愿活 动情况 （2019.01 至 2019.12）	2019 年活动开展数			2019 年人均志愿服务时长		
开展活力在基层活动获得省级荣誉数量						
近五年获奖情况						

近三年来开展的主要活动情况以及取得的效果			
公示情况	已于 年 月 日— 月 日, 在(公示范围)_____ 进行公示。公示期间, (公示情况)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党组织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县级、市直、高校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所属类别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国有企业、集体企业、非公企业、农村、街道社区、军队、街道社区、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 专职团干部是指由单位正式工作人员担任的、职级待遇根据团的岗位确定、以团的工作为主要任务的团干部。如, 各级团的领导机关正式工作人员, 乡镇(街道)团委书记, 部分高校、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单位的专职团干部。兼职团干部是指以团的工作为辅, 在团内兼职的团干部(学生团干部均为兼职团干部)。

3.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frac{2019年8月至2020年3月每月及时响应率的总和}{8}$ 。

4. 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 $\frac{2020年2月未交纳团费团员数}{2020年2月应交纳团费团员数}$ 。

5. 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 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 纸质版请双面打印。

附件 5

2019 年度“台山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申报表

团支部名称				所属类别		
所在单位全称						
地址邮编				联系电话		
基本情况	现有团员 总数		2019 年发展 团员人数		2019 年“推优” 入党人数	
广东“智慧团建” 系统应用情况 (各数据含本级 及所有下级)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2019.08 至 2020.03)			团员连续 3 个月 未交团费比例 (截至 2020.03.31)		
支部(总支)团 员注册成为志愿 者数				支部(总支)开展活力在基层 活动获得省级荣誉数 (2019.01-2019.12)		
近五年获奖情况						

近三年来开展的主要活动情况以及取得的效果			
公示情况	已于 年 月 日— 月 日, 在(公示范围)_____ 进行公示。公示期间, (公示情况)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党组织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县级、市直、高校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所属类别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国有企业、集体企业、非公企业、农村、街道社区、军队、街道社区、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其他。

2. 平均业务及时响应率= $\frac{2019年8月至2020年3月每月及时响应率的总和}{8}$ 。

3. 团员连续 3 个月未交团费比例= $\frac{2020年2月未交纳团费团员数}{2020年2月应交纳团费团员数}$ 。

4. 请勿更改申报表格式, 保持本表在两页纸内, 纸质版请双面打印。

附件 6

2019 年度台山市共青团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 名单汇总表

（填写模版参考）

一、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员名单（#名）

王二 ##学校##中学学生

... ..

二、台山市优秀共青团干部名单（#名）

李一（女） ##学校团委书记

... ..

三、台山市五四红旗团委名单（#个）

##学校团委

... ..

四、台山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名单（#个）

##学校##团支部

... ..